

证券代码:300931

证券简称:通用电梯

公告编号:2021-002

**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**  
**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**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0]3440 号）同意注册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,004.00 万股。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报告文号：XYZH/2021NJAA20002）。经审验，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,106,000.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240,146,000.00 元，公司股本由 180,106,000.00 股变更为 240,146,000.00 股。公司已经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

**二、 公司类型变更情况**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》（深证上[2021]89 号）同意，公司股票已于

2021年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。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”。上述内容的变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、登记的情况为准。

### 三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，现拟将《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（草案）”）名称变更为《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并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三条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同意注册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万股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	第三条 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同意注册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,004.00万股，于2021年1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010.6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,014.60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8,010.6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每股面值1元。	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4,014.60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，每股面值1元。

### 四、其它事项说明

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本次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事项，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同时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，办理变更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，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、登记的情况为准。

## 五、 备查文件

1. 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用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8 日